

汉中市水利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 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主要职责

市水利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和市委关于水利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水利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负责保障全市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贯彻落实中省有关水利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全市水利发展规划，组织编制全市水资源战略规划、重要流域水利综合规划和防洪规划等重大水利规划。在职责权限范围内承担有关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起草工作。

2、负责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和保障。组织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实施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拟订全市中长期供求规划、水量分配方案并监督实施。负责重大调水工程的水资源调度。组织实施取水许可、水资源论证和防洪论证制度，组织开展水资源有偿使用工作。承担水利行业供水和乡镇供水工作。

3、组织实施水利工程建设的有关制度。负责提出市级水利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方向、具体安排建议并组织实施，提出市级水利资金安排建议并负责项目实施的监督管理。

4、负责水资源保护工作。编制并实施全市水资源保护规划。负责全市饮用水水源保护有关工作，负责地下水开发

利用和地下水资源管理保护。组织实施地下水超采区综合治理。

5、负责节约用水工作。组织编制全市节约用水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用水总量控制等管理制度，指导和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

6、负责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承担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建设。承担重要江河湖库及河口的治理、开发和保护。承担河湖水生态保护与修复、河湖生态流量水量管理以及河湖水系连通工作。

7、监督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组织实施全市重大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监督实施水利工程建设有关政策制度。承担水利建设市场分级监督管理，监督水利工程建设。

8、负责水土保持工作。拟订全市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全市水土流失综合防治、监测预报并定期公告。负责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工作，组织实施市级重点水土保持建设项目。

9、负责农村水利工作。组织开展大中型灌排工程建设与改造。负责实施农村安全饮水和自来水普及工作，实施贫困村安全饮水巩固提升工作。负责节水灌溉工作。承担农村水利改革创新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承担农村水能资源开发工作。

10、负责水利工程移民管理工作。组织实施水利工程移民安置前期工作、移民安置验收和监督评估等制度。监督并实施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

11、负责重大涉水违法事件的查处，协调跨流域、跨县区的水事纠纷，承担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督促检查水利重大政策、决策部署和重点工作的贯彻落实。依法负责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组织指导水库、水电站大坝、农村水电站的安全监管。

12、开展水利产业、科技和人才工作。负责水利产业招商引资工作，并做好相关服务保障。组织开展水利行业质量监督工作，监督实施相关技术标准及规程规范。负责全市水利人才队伍建设。

13、承担本行业智慧城市建设应用及数据采集推送管理等工作。配合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完成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工作。

14、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15、职能转变。水利局应切实加强水资源合理利用、优化配置和节约保护。坚持节水优先，从增加供给转向更加重视需求管理，严格控制用水总量和提高用水效率。坚持保护优先，加强水资源、水域和水利工程的管理保护，维护河湖健康美丽。坚持统筹兼顾，保障合理用水需求和水资源的可持续利用，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水安全保障。

16、与市应急管理局在自然灾害防救方面的职责分工。

（1）市水利局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负责水情旱情监测预警、水工程调度和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等工作。负责组织编制重要江河湖泊和重要水利工程

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和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必要时，市水利局可以提请市应急管理局，以市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2）市应急管理局负责组织编制市总体应急预案和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指导各县区及以下自然灾害类预案编制，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按照分级负责的原则，指导自然灾害类应急救援，组织协调重大灾害应急救援工作，并按权限作出决定；承担市应对重大灾害指挥部工作，协助市委、市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重大灾害应急处置工作。组织编制综合防灾减灾规划，会同市自然资源局、市水利局、市林业局、市气象局等有关部门建立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平台，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开展多灾种和灾害综合监测预警，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

（二）内设机构

市水利局设下列内设机构：办公室、人事科、规划建设管理科、农村水利水电科、河湖运行科（河长制湖长制工作科）、水资源科、宣传法规科、水库移民领导小组办公室。共有市直水利单位 8 个，分别是：市石门水库管理局，市河道管理处，市一江两岸开发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市水土保持工作总站，市滑惠渠管理局，市冷惠渠管理局，市水利水电工程质量监督站，市灌溉试验站。

（三）工作亮点及成效

1.主动作为，全力做好项目前期。一是抓谋划。按照水利项目申报规律，提前安排各县区开展了项目谋划工作，结合自身实际情况，提前谋划项目，建立项目台账；二是抓前期。开展全市水网规划、防洪规划及褒河、金水河、牧马河流域综合规划编制工作，完成了全市 45 条中小河流治理项目总体方案的编制工作，安排县区提前开展了中小河流治理、病险水库除险加固等项目设计编制工作；三是抓申报。在完成项目谋划和前期工作的基础上，按照省水利厅安排，紧抓国家大力推动经济稳增长、扩投资的机遇，及时编制上报了中央水利发展资金项目、省级水利发展资金、中央预算内资金项目和增发国债水利项目等 4 次项目申报计划。截止今年 2 月底，这 4 次申报的项目已累计争取中省资金 14.72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 272.09%。

2.项目为王，努力扩大有效投资。一是抓开工。围绕落实部、省水利工作会议和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实行项目清单化动态管理，制定出台了《2023 年高质量水利项目建设推进年行动方案》，将任务分解到县，责任落实到人，狠抓重点水利项目开工，协调解决了南郑区狮子崖水库等重点项目前期推进中的难点堵点，保障了项目按期开工；主动靠前服务，督促设计单位快编、项目县区快报，全年完成 30 余个项目设计审批，确保了项目应开尽开、能开尽开。二是抓进度。全年召开项目推进会 3 次，累计现场督导检查项目进展 60 余次，印发项目进度通报 10 期，下达提醒或督办函 15 件，全力提速在建项目建设进度，完成了 2023 年市

级重点项目、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及中小河流治理项目年度建设任务，圆满完成了 2023 年水利固定资产投资入统任务，充分发挥了项目投资拉动作用；三是抓融资。开拓思路，全方位扩大水利项目投资渠道，积极与省水利厅相关处室汇报衔接，争取中省财政资金支持，2023 年共落实中省水利财政资金 9.53 亿元；抢抓国家持续发行债券和金融支持水利优惠政策机遇，协调联系同级发改委、财政部门，指导县区争取政府债券及企业资金 5.43 亿元。

3.质量为本，强化工程建设监管。以年度水利工程质量考核为抓手，通过日常监督检查、履职巡查、稽察整改等措施方式，全力做好水利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工作。按照年初制定水利工程监督检查计划，在督促县区水利局及项目法人认真履职的前提下，会同市质监站不定期对全市在建水利项目进行质量安全监督检查，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全部建立清单，实行台账销号，逐个消除质量安全隐患。2023 年累计抽查项目 300 余次，填写检查记录单 250 余份，下发书面整改通知书 274 份，累计发现质量及安全问题 400 余个，这些工作有力促进了全市水利工程质量和安全水平总体向好。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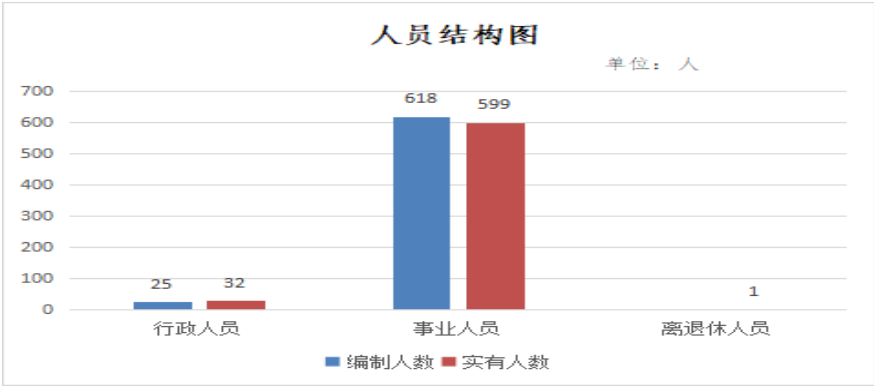
纳入 2023 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9 个，包括本级及所属 8 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汉中市水利局（本级）
2	汉中市河道管理处

3	汉中市水土保持工作总站
4	汉中市一江两岸开发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5	汉中市灌溉试验站
6	汉中市水利水电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7	汉中市石门水库管理局
8	汉中市湑惠渠管理局
9	汉中市冷惠渠管理局

三、部门人员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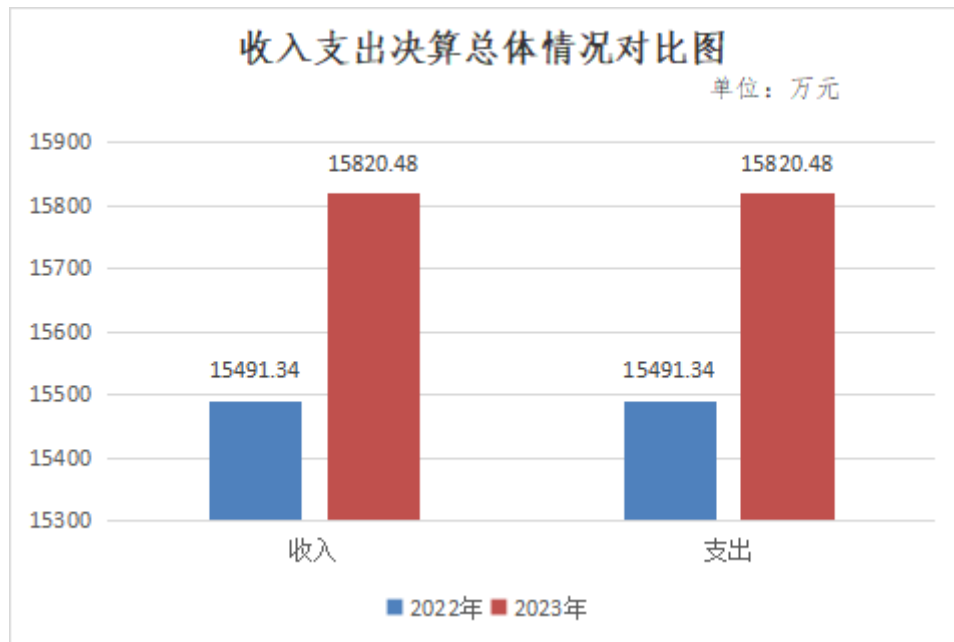
截至 2023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643 人，其中行政编制 25 人、事业编制 618 人；实有人员 631 人，其中行政 32 人、事业 599 人。单位管理的离休人员 1 人，退休人员由社保部门统一管理。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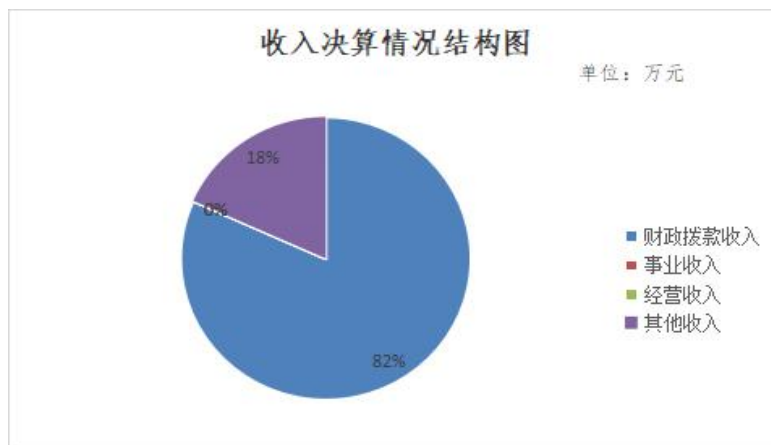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15820.48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增加 329.14 万元，增长 2.12%。主要原因是：石门局、质监站、一江两岸办项目收支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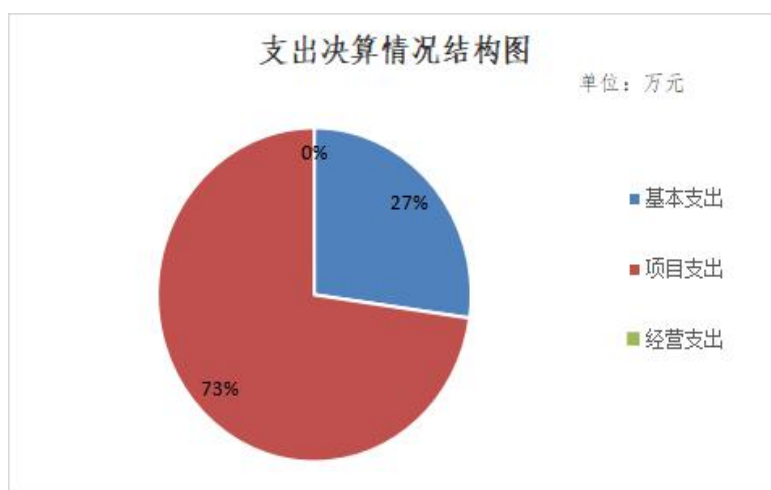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5738.5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2856.61 万元，占 81.69%；其他收入 2881.91 万元，占 18.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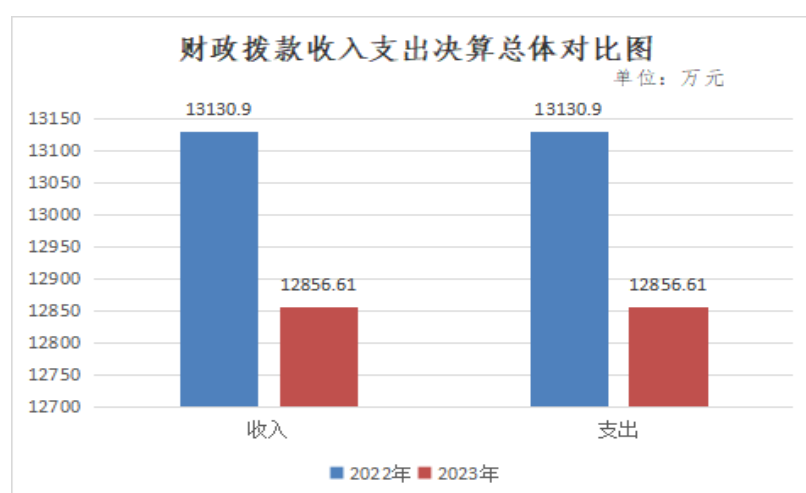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5797.3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301.96 万元，占 27.23%；项目支出 11495.39 万元，占 72.7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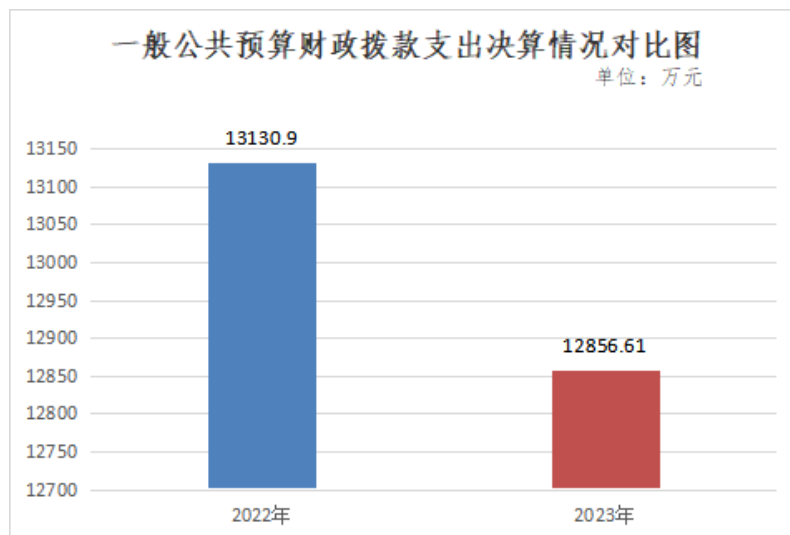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12856.61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减少 274.29 万元，减少 2.09%。主要原因是：下属单位项目收支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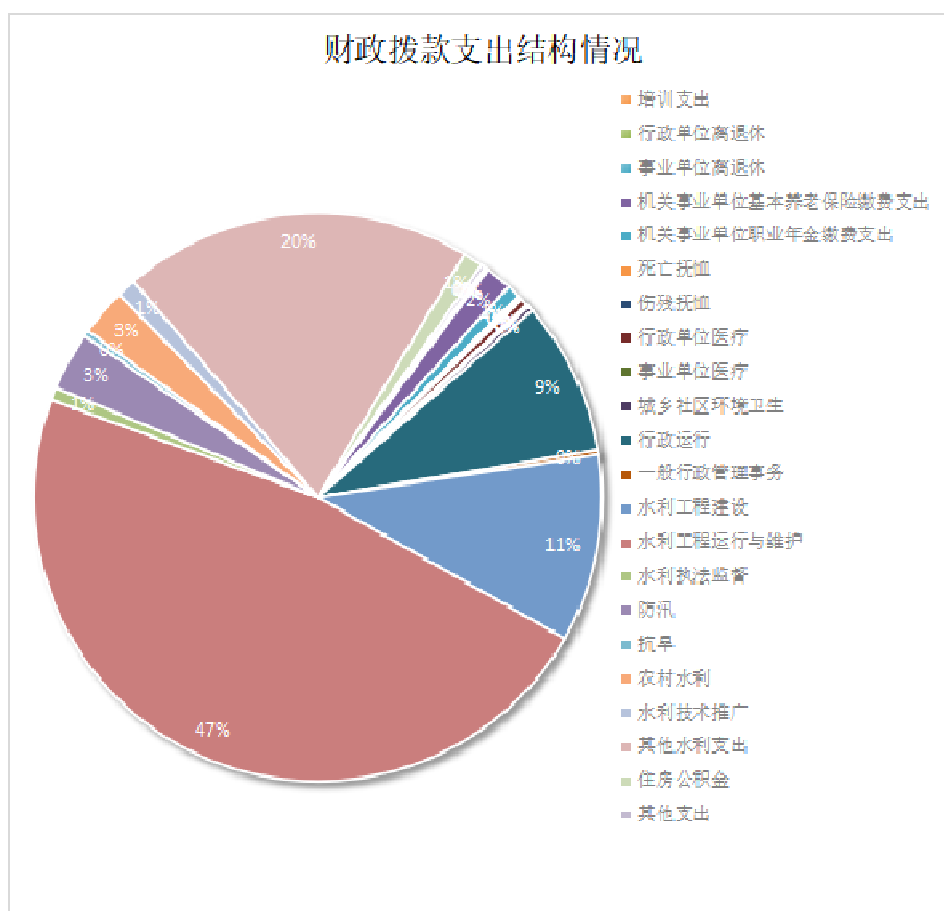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3828.38 万元，支出决算 12856.6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35.82%，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1.38%。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74.29 万元，下降 2.09%，主要原因是：下属单位项目收支减少。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

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81 万元，新增主要原因培训费全为项目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年初预算 21.09 万元，支出决算 22.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离退休人员离休费追加。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年初预算 1.92 万元，支出决算 2.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2.3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下属单位 2023 年增加退休人员。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 214.28 万元，支出决算 19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0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在职人员退休；二是下属单位 2023 年在职职工 1 人死亡。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 87.49 万元，支出决算 96.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2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预算调整追加了职业年金。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

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21.17 万元，新增主要原因是：下属单位在职职工及退休职工去世为意外突发事件，无法预算。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伤残抚恤（项）。

年初预算 12.39 万元，支出决算 13.3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4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伤残抚恤金。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 51.58 万元，支出决算 52.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6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在职人员医疗保险。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 19.50 万元，支出决算 19.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在职人员医疗保险。

10.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

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37.64 万元，新增主要原因是：市一江两岸办年中追加工程项目款，用于 2021 年新建公厕支出。

11.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 1208.34 万元，支出决算 1125.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1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下属单位新增退休人员。

12.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 56 万元，支出决算 34.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0.8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年中压减预算。

13.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建设（项）。

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373 万元，新增主要原因：一是一江两岸办年中追加管理维护费，用于湿地公园管理维护费用；二是冷惠局追加项目经费。

14.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

年初预算 1669.62 万元，支出决算 6082.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64.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给水投集团财政资金拨款增加；二是下属单位项目经费增加。

15.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执法监督（项）。

年初预算 24 万元，支出决算 92.8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86.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河管处上年度专项业务经费与公用经费一起填列使用一般行政管理事务（2130302）科目，今年分开填列。

16.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

年初预算 25 万元，支出决算 427.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0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局机关年中追加中省水利救灾资金；二是根据财政要求石门局、滑惠局、冷惠局三家年初预算只预算人员经费，项目经费为后续追加。

17.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抗旱（项）。

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430 万元，新增主要原因是：根据财政要求石门局、潯惠局、冷惠局三家年初预算只预算人员经费，项目经费为后续追加。

18.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农村水利（项）。

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347 万元，新增主要原因是：冷惠局追加项目资金。

19.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技术推广（项）。

年初预算 164.44 万元，支出决算 140.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5.1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灌溉试验站 2023 年在职人员减少（死亡 1 人，退休 3 人）；二是下属单位项目资金减少。

20.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

年初预算 112 万元，支出决算 2555.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28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局机关及下属单位财政预算执行过程中新增了项目资金。

2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 160.71 万元，支出决算 145.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3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有在职人员退休。

22. 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

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30 万元，新增主要原因是：局机关增加 2022 年重大项目前期费拨水投集团。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253.21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4026.1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

（二）**公用经费 227.0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12.8 万

元，支出决算 12.2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41%。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压减公务接待及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预算 10.53 万元，支出决算 9.9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4.42%，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59 万元，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降低。主要用于各单位日常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2.27 万元，支出决算 2.2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2.27 万元。主要是接待上级部门来汉调研、检查指导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12 个，来宾 174 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培训费预算 11.86 万元，支出决算 5.97 万元，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5.89 万元，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控培训费。主要用于：
1. 市水利局机关用于纪检干部培训。2. 市质监站用于水利建

设项目质量安全管理培训。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会议费预算 1.5 万元，支出决算 1.48 万元，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02 万元，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控会议费。主要用于：市水利局机关召开全市河湖长制林（山）长制工作。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87.10 万元，支出决算 156.9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80.14%。支出决算比上年增加 26.69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本年度运维费增加；二是本年度将职工车补计入机关运行经费。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2537.7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7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460.72 万元。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76.7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 18.79%，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5.7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3.29%；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合同的 3.03%，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合同的 96.97%。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末，本部门共有车辆 16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

车 1 辆（石门局），应急保障用车 5 辆（石门局 3 辆，滑惠局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2 辆（水利局本级），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 辆（一江两岸办 2 辆，石门局 1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5 辆，主要是：石门局为二轮摩托车 3 辆，待处置车 1 辆；灌溉试验站 1 辆为单位公务用车。单价 100 万元及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为石门局，共计 2 台（套）。

2023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开展了 2023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局严格按照《预算法》和各项财务管理制度，合理编制预算，规范管理绩效工作。在预算阶段大力推进预算事前评估工作，做到事前预算，事中管理，事后评估，全面加强预算管理，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水利项目资金等 15 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 10965.61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73.49%。

本部门 2023 年度无主管专项资金。本部门对汉中市石门水库管理局开展了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7，

全年预算数 3828.38 万元，执行数 15797.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412.63%。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

1. 重大项目推进取得突破。一是**加快焦岩、玉带河水库等项目前期**。成立“两库”办公室，截止目前，焦岩水库已被水利部列入 2023 年重点推进的 66 项水利工程清单，《可研报告》已通过水利部水规总院复核审查；玉带河水库《项目建议书》已经省水利厅技术复审，报省发改委批复；两个抽水蓄能电站建设征地移民安置《规划大纲》获省政府批复。二是**加快在建重点工程进度**。引汉济渭移民安置任务基本完成，预计全年完成投资 1.35 亿元，占任务的 112%，累计安置移民 1920 户 7092 人。全年共完成 26 条中小河流治理项目、18 座小型水库除险加固项目，石门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全部完成。三是**科学编制流域规划**。组织编制了《汉中市水网规划》，水网规划初稿规划到 2035 年共谋划 294 个项目，总投资 524.83 亿元。同时，还编制了汉中市《牧马河流域综合规划》《金水河流域综合规划》等规划，配合省水利厅完成了《湑水河流域综合规划》。

2. 水利建设投资再创新高。一是**中省资金争跑到位**。制定《2023 年高质量水利项目建设推进年行动方案》，全年共计争取中省专项资金 9.63 亿元，同比增长 10.6%。二是**固投任务顺利完成**。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42.55 亿元任务，水利招商引资到位资金 8543 万元，占年度任务 171%。三是**项目谋划接续有力**。谋划申报 2024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项目 252 个，总投资 121.29 亿元，申请中央水利发展资金投资较上年

增长 13.5%；谋划申报 2024 年省级水利发展资金谋划项目 258 个，总投资 141.19 亿元，申请省级水利资金投资较上年增长 13.04%；落实国债水利领域项目 65 个，总投资 21.897 亿元。

3.幸福河湖建设全面铺开。一是严格落实河湖长制。召开全市河湖长制林山长制工作会议，签发 2 个市总河湖长令。建立健全“河湖长+河湖警长+检察长+法院院长”协作制度。二是精心打造幸福河湖。全市 2023 年度 177 个治水项目建设加快实施，66 条河流健康评价有序推进，266 条山区河道名录全面建立。三是跨省联动协作治水。我市与广元、陇南联合印发《嘉陵江流域跨界河湖联合河湖长制工作方案》，承办了陕甘川三省河湖长制联席会议和三市八县（区）联合巡河活动启动仪式。

4.民生水利短板补齐补强。一是全力保障饮水安全。开工实施城乡供水一体化、规模化和小型水厂改造项目，改善提升了 11.2 万农村群众饮水质量；建立落实常态化饮水问题排查、整改、回访闭环工作机制，完成春、秋两季敲门入户大排查。累计清理维护供水设施 6474 处。二是全力保障农田灌溉。实施洋县引西、勉县军民渠灌区节水改造项目，18 个大中型灌区全部完成“灌区一张图”编制。三是全力保障移民后扶。新开工移民美丽家园建设和基础设施项目 228 个、结转 2022 年项目 36 个，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完成投资 8363.39 万元，占年度任务 119.47%。严格直补资金兑付，向 18206 位水库移民共计发放直补资金 1092.36 万元，新增黄

金峡水库移民 8002 人纳入 2024 年享受国家后期扶持政策。

5.河湖管理保护成效显著。一是开展河湖“四乱”问题整治。持续推进河湖“清四乱”常态化规范化，先后组织对全市 171 条河流开展 4 轮次“拉网式”明察暗访，累计清理整治“四乱”问题 144 个，省河长交办的 31 个问题完成市级核验，水利部反馈 3058 个卫星遥感图斑复核工作和 6 个遥感图斑反馈问题整改全面完成，水利部、省河长办交办问题全部清零销号。开展江河湖塑料垃圾清漂行动、河湖环境集中清理整治专项行动，清理各类垃圾 500 余处。组织开展了全市侵占江河湖塘、沟谷溪洼专项排查整治，纵深推进河湖管理保护。二是开展非法采砂专项整治。印发《汉中市常态化开展打击非法采砂整治工作方案》，全年共查处各类涉砂案件 48 起，行政处罚 249 万元，配合公安机关立刑案两起、查处两人。三是完善河湖管理保护机制。先后制定了汉中市《河道采砂违法行为责任追究办法（试行）》《采砂管理、清淤疏浚实施细则（试用）》《汉中市河道非法采砂线索移交办法（试行）》等制度。

6.水旱灾害防御有力有效。一是强化责任落实，组织召开了全市水旱灾害防御工作会。开展隐患排查整治 11 次，共发现隐患 258 个，全部整改到位。二是强化技术支撑，完成了石门等 10 座大中型、莲花石等 5 座重点小（1）型水库及中心城区一江两岸防洪预案市级技术审查。组建了市级水旱灾害防御技术支撑专家组，举办了全市水旱灾害防御技术培训和山洪灾害防御专题培训班。三是强化监测预警。累计

开展电话抽查 685 座次，传递各类预警信息、领导批示 1459 份。向强降雨县区发布暴雨预警指令 25 期、江河洪水预警 6 期、山洪灾害预警 2 期，对小时降雨量超过 16 毫米的站点，及时向县区、镇村点对点叫应提醒 1400 余次。先后启动全市水旱灾害防御 IV 级应急响应 5 次、III 级应急响应 1 次，成功应对了 19 轮强降雨过程。

7.水土保持工作提质增效。一是综合施策推进重点治理。制定汉中市《水土保持中长期规划（2023-2035 年）》和《水土保持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全年共落实重点水土保持项目 23 个，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380 平方公里。**二是压紧压实依法监管责任。**全力做好卫星遥感监管违规项目整改销号，2022 年度省级卫星遥感加密监管发现的 14 个违规项目全部整改完成，2023 年度水利部下发我市遥感图斑 98 个，经过现场核查，发现存在问题项目 24 个，已经全部整改销号。强化生产建设项目监督管理，对西乡、洋县 6 个生产建设项目开展了水土保持专项检查。加大水土保持补偿费征收力度，市本级共审批水保方案 11 个，征收水土保持补偿费 122.6 万元。**三是健全机制提升管控能力**成立了以发改、财政等 13 个部门为成员的全市水土保持工作领导小组，制定印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水土保持工程管理的通知》。

8.南水北调保障精准施策。一是严格水资源管理。严格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顺利完成了省对市、市对县考核。强化用水总量和强度控制刚性约束指标，严控“两高一低”取用水项目，严格用水定额和计划用水管理，开展了

2023 年水资源管理及节约用水工作专项监督检查，预计全年用水总量不会超过控制指标。强化汉江上游县区生态流量管控、取用水监管，确保国控汉中（2）断面生态流量达标。严格地下水管控，突出国控井和省控井管护，加强地下水位监测，积极推进自建管网内自备井关停工作。**二是保障水环境安全。**谋划项目 11 类 55 个，计划投资 126.62 亿元。2023 年度清理整改 34 座电站工作任务推进顺利，年底前可按期验收销号。**三是深入推进节约用水。**组织开展“世界水日”“中国水周”活动。

9.水利行业监管不断规范。**一是加强工程安全监管。**全面加强在建水利工程安全生产检查，发现问题隐患全部整改到位，确保了全市水利安全生产形势总体良好。下发质量安全问题整改通知 17 份。**二是加强水利法治建设。**召开述法点评工作会，组织全系统 158 位领导干部参加学法用法考试，提高依法行政的能力水平。全面梳理涉水法律 7 部、行政法规 14 部、地方性法规 12 部、部门规章 37 部、行政职权 127 项，做到了行政职权“一图清”。严格执行行政规范性文件审核备案制度，全年审核文件和案件 12 件。**三是加强智慧水利建设。**实施了信息系统网络安全等级保护项目，完成了智慧水利系统网络安全（三级）等级保护测评以及标准化机房建设。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2023 年度在各项绩效目标执行过程中，因资金下达时间较晚，部分项目需要跨年度实施，另一方面受招投标程序影响，工程项目进度也有不同程度的减

缓，致使部分绩效目标未完全实现。下一步改进措施：我部门将积极加强学习采取改进措施，加强预算资金的合理性和准确性，加快支付进度，保证财政资金发挥更大的社会效益。

2023 年市水利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汉中市水利局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任务1	人员及公用经费	完成	3573.23	3573.23			3936.45		—		—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履职专项业务经费：1、进行水库大坝安全鉴定及水库大坝注册登记发证工作； 2、进行水库移民后期扶持规划、计划编制以及项目实施管理工作； 3、进行纪检监察组办案； 4、保障单位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工资确保办公区域安全保卫工作正常开展。 5、通过质量监督和安全监督检查、“飞检”以及稽察工作的开展，进一步规范工程建设行为，切实落实水利部“水利工程补短板、水利行业强监管”总基调，实现全市在建水利水电工程质量安全监督工作全覆盖，保证全市在建水利工程建设有序进行。 6、扎实开展河道巡查活动，保护河道管理范围内的水利、防洪设施，严厉打击盗采河砂等等涉黑、违法活动。 7、加强对秦岭中华主脉水土保持工作，保护秦岭生态环境。	完成	255.15	255.15			10984.5		—		—

	8、按照水利部关于切实做好维护河湖健康的要求,对全市河流开展“乱堆、乱采、乱占、乱建”四乱问题集中清理整治,全年开展4轮次拉网式大排查。对发现问题进行整治、验收、销号管理,确保“水清、岸绿、滩平、景美”。 9、定期对所属区域的土壤含水量及气象等背景数据进行观测和收集,对于区域内的气象数据进行观测和收集整理,及时向上级灌溉试验站上报背景数据。目标2:按照上级要求对灌溉试验的设施设备进行维护更新,培训相关技术。 10、定期对管理范围内堤防维修维护、环境保洁、绿化养护、公共设施安全维护及桥闸运行、防汛调度、技术观测及工程设施的安全。 11、完成全市年度水旱灾害防御工作任务,努力减轻旱涝灾害损失。通过项目实施,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的部署要求,着力防风险、保稳定、建制度、补短板,全力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守牢安全生产基本盘,增强自然灾害防治能力,提供应急处置能力和水平。									
	金额合计	3828.38	3828.38			14920.95	389.74	10		9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把新时期中央“十六字”治水思路和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作为总遵循,准确把握市委经济工作会议提出的“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坚持适当靠前、适度超前,坚持有效市场、有为政府,坚持底线思维、系统观念”四个坚持的原则,统筹水发展与水安全,以项目建设年为统领,牢固树立“项目为王”理念,一体推进水灾害、水资源、水生态、水环境系统治理,重点实施“1421”战略,即:坚持项目建设年这一个总目标不动摇;奋力在水利项目投资、河湖管理保护、民生水利建设、最严格最资源管理上实现四个新突破;严守水旱灾害防御底线、水利工程质量和安全底线;建设一支坚强的水利干部队伍,全力打造幸福河湖,为加快区域中心城市建提供坚强的水利支撑。				全年完成各类水利投资 32.4 亿元;全年治理中小河流 26 条,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380 平方公里;累计安置移民 1920 户 7092 人;全年共完成 26 条中小河流治理项目、18 座小型水库除险加固项目;66 条河流健康评价有序推进,266 条山区河道名录全面建立;累计清理维护供水设施 6474 处;累计清理整治“四乱”问题 144 个,全市共计核查河道管理范围建筑物构筑物 15455 个,修复山口排洪沟 260.2m、修复南华村灌溉渠道 108m,保障防洪度汛安全和居民生活平稳;完成灌溉渠道衬砌改造 620m 等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完成跨县河流防洪预案编制	9 条	9 条	2	2
			全市主要河流“四不两直”暗访督查	4 次	4 次	2	2
			沿汉江流域开展河道巡查	60 次	60 次	2	2
			市直水利系统抽调专人，对全市 2043 个村（社区）农村饮水情况开展全覆盖大排查	抽调人数不少于市直水利系统总人数的 50%	已完成	2	2
			检查指导水库数量	≥35 座	35	2	2
			灌区末级渠系工程运行成本标准补贴	3343 公里	3343 公里	2	2
			排洪沟水毁修复	260.2m	260.2m	2	2
			桥闸、翻板闸安全鉴定 2 座	2 座	2 座	2	2
		质量指标	2022～2023 年度省级质量考核	处于全省前列	全省第三名	3	3
			为江河洪水防御提供技术支撑	指导江河洪水防御	指导江河洪水防御	2	2
			开展全覆盖饮水安全大排查，及时发现并解决农村供水工程运行不正常、群众饮水不正常的问题	大排查全覆盖，群众饮水全部达标	大排查全覆盖，群众饮水全部达标	3	3
			水库安全保证率	100%	100%	3	3
			测报数据合格率	≥95%	≥95%	3	3
		时效指标	年度目标完成时间	年度内完成	年度内完成	2	1
			提高部门整体支出进度	2024 年 6 月底前	2024 年 6 月底前	2	2
			设计及施工符合国家标准及规范	符合	符合	2	2
			案件查处反应时间	24 小时内	24 小时内	3	3
			暗访交办问题核查销号	100%	100%	3	3
			“飞检”（政府强制性检测）完成时限	2023 年底完成	2023 年底完成	2	2
		成本指标	严格按照财政预算控制	≤16707.7 万元	≤14920.95 万元	2	2
			单价是否控制在批复概算单价内	是/否	是	2	2
			费用超支率	<0%	<0%	2	2
	效益	经济效益指标	指导江河洪水防御，降低洪水灾害风险	减少洪水灾害损失	显著提高	2	2

指标 (4 0 分)	社会效益 指标	促进农村供水工程良性进行，减轻维修维护工程成本，降低群众用水负担，促进乡村振兴	减少群众用水开支	减少群众用水开支	2	2	
		河道管理执法挽回的直接经济损失	显著	显著	2	2	
		改善下游灌溉用水	0.8 万亩	0.8 万亩	2	2	
		非法采砂行为有效减少	显著减少	显著减少	2	2	
		推动我市水利工程质量安全整体管理水平	再上新台阶	再上新台阶	2	2	
		保障人民群众和生命财产安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2	2	
		全市河湖“乱占、乱采、乱堆、乱建”等四乱问题整治	问题动态清零	问题动态清零	2	2	
		改善群众居住条件，保障农村生产生活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2	2	
		生态效益 指标	保护全市河道岸线、河床的相对稳定，为保护汉江生态湿地做出积极贡献	生态提升	提升	2	2
	全市河湖水生态环境保护		持续稳定	稳定	2	2	
	改善生态环境，改善人居环境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2	2	
	江河防洪能力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2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全市河湖长制工作	持续推动河湖长制“有能”“有效”	持续推动河湖长制“有能”“有效”	3	3	
		实现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的同步增长	长期	长期	3	2	
		景区日常运行管理维护利于天汉湿地公园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长期	长期	2	2	
		加强土壤修复，促进水保治理	长期	长期	2	2	
		保障水库大坝安全运行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2	2	
		及时补齐江河洪水防御短板弱项	持续保障沿河群众安全	持续保障沿河群众安全	2	2	
	满意度 指标 (1 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95%	3	3
			行业服务对象满意度	≥99%	≥96%	4	4
			参建各方及其他部门满意率	≥95%	≥95%	3	2
	总分					100	97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水利项目资金等 15 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具体见下：

1. 水利局本级 2022 年全市重大水利项目前期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432.61 万元，执行数 432.6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对全市农村饮水情况开展全覆盖大排查，开展普法宣传 1 次；世界水日宣传 1 次；整合现有系统数据，实现数据共享，构建汉中水利大数据平台，完成河长制管理平台及智能巡河 APP 和县区水库、水电站流量监控系统的基础建设等水利业务信息化；聘请法律顾问 1 名。

2. 水利局本级省级水利发展资金重点水利工程和农业综合水价改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3000 万元，执行数 3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焦岩水库建设项目用地预审、规划选址论证报告、过渡期国土空间规划调整优化局部修改方案编制、水资源刚性约束论证报告、灌溉供水工程总体布局方案、焦岩水利枢纽工程对南水北调中线工程影响分析报告、合规性论证报告、坝后消能机组必要性论证报告、受水区水污染防治规划 9 个报告。

3. 水利局部门 2023 年重大水利前期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2500 万元，执行数 2109 万元，完成预算的 84.3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1）农村饮水督导检查。

(2) 小型水库综合评估。(3) 全市水资源公报、泾洋河水量分配规划方案。(4) 全市水旱灾害防御预案、抗旱应急预案编制。(5) 开展普法宣传世界水日宣传。(6) 河湖长制管理平台智慧巡河系统升级。(7) 智慧水利建设及信息安全技术网络等级保护。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因资金下达较晚，工作陆续开展，无法及时使用和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

(1) 河湖长制管理平台智慧巡河系统升级已完成，35.8 万于 2024 年 4 月支付。(2) 智慧水利建设及信息安全技术网络等级保护经费目前正在项目进行审计，118 万已于 4 月完成支付。(3) 全市春季农村饮水敲门入户大排查已于 2024 年 5 月全面完成。后续将加快工作进度，保障相关工作按期高质量完成。(4) 拟以各县区为主体，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技术单位开展现场核查评估工作，相关工作正在加快推进，确保 2024 年 6 月底前全面完成。(5) 预案已经编制完成，正在进行技术审查修改完善，按照合同约定印发后付款。(6) 拟在 6 月前支付市级水网规划编制。(7) 一江两岸国开行利息剩余 0.3 万元

4. 水利局本级 2023 年第三批省级水利发展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400 万元，执行数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未完成。发现的问题及下一步改进措施：(1) 水旱灾害防御视频会商系统计划走政府采购程序，更换设备。(2) 为促进农村供水高质量发展，拟变更资金使用方向，拟将资金用于农村供水县域统管及小型水厂标准化改造试点建设，通过试点引领示范带动全市农

村供水建设管理水平持续提升。后续将加快相关工作进度，确保资金安全高效使用，充分发挥效益。（3）玉带河流域综合规划正在履行政府采购程序，6月底前完成。

5. 水利局本级市级农业水价补贴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246 万元，执行数 24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对现行水价与供水成本差额的补贴，该资金已全部执行到位，在有效推进灌区农业水价改革进程的同时，确保了单位稳定和灌区良性运行和发展；

6. 水利局本级省级债券项目西干渠改造和防护工程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260 万元，执行数 26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冷惠渠西干渠渠道衬砌改造及双波形安全防护护栏和新建钢丝网护栏。项目实施后，原卢家沟两院一中心段发生地质滑坡阻断渠道通水和排洪的问题将得以解决，改善灌溉面积 1.1 万亩，保障了沿线群众出行安全灌区粮食生产安全；

7. 水利局本级 2023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水库除险加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381 万元，执行数 38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莲花石水库大坝及溢洪道和输水隧洞加固、库区岸坡治理、工程信息化建设等内容的实施。项目建设内容已全面完成，有效保障水库下游重要设施和 2.3 万余人安全，继续发挥水库灌溉供水效能，确保灌区 2.0 万亩农田用水安全；

8. 2023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冷惠渠西干渠傍河渠堤修复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347 万元，执行数 347 万

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加固西干渠傍河渠堤长度 1275m。项目建设内容已全面完成，解决西干渠临河段渠堤基础冲刷悬空危及渠道供水安全和防洪度汛安全的问题，保证灌溉农田面积 1.1 万亩，受益人口 3.0 万余人。

9. 汉中市石门水库灌区 2023 年中央国有骨干工程水价精准补贴项目，资金来源为中央水利发展资金，包括对农田灌溉节水奖励 5 万元，工程维修养护 4 处，维建计量设施 7 处。全年预算数 200 万元，执行数 2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该项目已建设完毕，建成后改善灌溉设施 7 处，促进农业和农村经济持续稳定和发展，保证已建水利灌溉工程良性运行，当地收益群众满意度 100%，达到项目预期目标。

10. 汉中市石门水库灌区末级渠系工程运行成本标准补贴项目，资金来源为省级水利发展资金 1204 万，主要用于补贴灌区 3343km 末级渠系工程运行成本，数量指标按照预期完成；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项目执行 963.2 万元，资金实际执行率 88.2%，主要是水利工程末级渠系维养受灌季季节影响较大，计划在次年 4 月上旬前完工，目前正在有序组织实施。项目执行过程中基层服务体系队伍工资报酬按时兑现，维养适时进行，基层体系作用得到充分发挥，末级渠系安全运行，用水管理服务到位，群众节水意识和种粮积极性普遍提高，农户增收增效，受益群众满意。

11. 汉中市石门水库灌区龙王沟灌排渠道衬砌改造工程，到位资金 347 万元，资金来源为省级水利发展资金骨干国营水价补贴资金 250 万元及省级水利救灾资金 97 万元，项目

主要改造 2271.8m 灌排渠，起点跌水 1 处长 16.2m，终点跌水 1 处，分水闸一处长 15m，渡槽 4 处总长 145m，衬砌支沟 41 处总长 450m，新建人行桥 6 座。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完成灌溉渠道衬砌改造 620m，占工程总建设任务的 27.3%，各项指标暂未达预期。执行数 1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28.82%。主要原因一是该项目初步设计批复时间晚（2023 年 11 月 3 日批复初设报告），加之工程进行招投标程序（11 月 30 日批复了招标实施方案，12 月 22 日在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发布招标公告，2024 年 1 月 26 日公示期结束领取中标者通知书）；二是该项目原渠道两侧无渠堤，无交通运输条件，施工前涉及临时用地手续报批等事宜，造成项目开工推迟至 2024 年 2 月 17 日开工。2024 年将组织各方施工力量，全力推进未完工程建设，保障在计划工期内，保质保量完成剩余建设任务。

12. 汉中市石门水库东干红旗渠病险段渠道改造工程，资金来源为第三批新增一般债券资金 260 万元，项目主要是加固改造和改线渠道 786m，改建分水节制闸 1 座。项目实施后，原有明涵老化坏损、渠道漏水、部分渠段发生地质滑坡和明涵坍塌等问题将得以解决，改善灌溉面积 2.7 万亩。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完成杨家坡改线段 C25 钢筋砼现浇箱涵 230 米，与旧渠连接段 C25 砼现浇 20 米，完成了节制闸、分水闸底板及闸墩 C25 钢筋砼现浇，各项指标暂未达预期。项目执行 200 万元，完成预算 76.92%，主要原因是项目临时占地手续 2024 年 2 月才批复，2024 年将组织各方施

工力量，全力推进未完工程建设，保障在计划工期内，保质保量完成剩余建设任务。

13. 汉中市石门水库后头沟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到位资金 238 万元，资金来源为第三批省级水利发展资金 171 万元及第五批新增一般债券资金 67 万元，用于完成水库除险加固 1 座，新建溢洪道 115m，放水建筑物改造 1 座，下游排水沟扩建 115m。截止 2023 年底资金执行 214 万元，执行率 89.92%，主要是水利工程渠系维养受灌季季节影响较大，目前正在有序组织实施，预计 2024 年 3 月完成。项目建成后，充分发挥水库枢纽的工程效益恢复改善灌溉面积 0.21 万亩，保护水库下游村庄、房屋、农田和道路安全，0.8 万人受益，受益群众满意。

14. 汉中市石门水库灌区骨干渠道维修养护工程，资金来源为第三批省级水利发展资金 450 万元，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执行 310 万元，执行率 68.89%，主要是水利工程渠系维养受灌季季节影响较大，预计 2024 年 6 月底前完成项目初步验收，目前正在有序组织实施。该项目主要完成干、支渠道养护 21 条总长 122.107km，维修斗门 35 座、养护量水堰 3 座、维修 40 处坏损工程。该项目实施有利保障水利工程完整及安全运行，灌区受益群众满意。

15. 汉中市一江两岸办汉江城市桥闸下游护坦及海曼加固工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700 万元，执行数 7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按照市政府及市水利局要求，对桥闸 1—4 号闸后护坦、24

—30 号闸后海漫进行维修，闸门防锈处理。保证桥闸安全运行。

2022 年全市重大水利项目前期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表：1-1

项目名称		2022 年全市重大水利项目前期费						
主管部门		汉中市水利局			实施单位		汉中市水利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 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 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 度 资 金总额	432. 61	432. 61	432. 61	10	100%	10
		其中：当 年财政 拨款				—		—
		上年结 转资金	432. 61	432. 61	432. 61	—	100%	—
		其 他 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各项工作顺利推进，为“十四五”期间水利工 作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保障				完成对全市农村饮水情况开展全覆盖大排查， 开展普法宣传 1 次；世界水日宣传 1 次；整合 现有系统数据，实现数据共享，构建汉中水利 大数据平台，完成河长制管理平台及智能巡河 APP 和县区水库、水电站流量监控系统的基础 建设等水利业务信息化；聘请法律顾问 1 名。			
绩 效 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 分）	数量 指标	市直水利系统 抽调专人，对 全市 2043 个村 （社区）农村 饮水情况开展 全覆盖大排查	抽调人数不 少于市直水 利系统总人 数的 50%	完成	5	5	
			聘请法律顾问	1 名	1 名	5	5	
			召开各类培训	至少 5 次	完成	5	5	

			会					
			开展普法宣传、世界水日宣传	各 1 次	完成	5	5	
			整合现有系统数据，实现数据共享，构建汉中水利大数据平台，完成河长制管理平台及智能巡河 APP 和县区水库、水电站流量监控系统的基础建设等水利业务信息化	100 万	完成	10	10	
		质量指标	开展全覆盖饮水安全大排查，及时发现并解决农村供水工程运行不正常、群众饮水不正常的问题	大排查全覆盖，群众饮水全部达标	大排查全覆盖，群众饮水全部达标	6	6	
			通过培训提高全系统工作质量和水平	考核达标	考核达标	2	2	
			按计划安排，完成年度河道巡查任务	2023 年内完成	完成	2	2	
		时效指标	年底前完成农村饮水大排查工作	2023 年 12 月底	完成	5	5	
			截至次年底，各项资金完成率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各项目支出控制在批复的项目预算范围内	≥432.61 万元	432.61	10	10	
	效益指标（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农村供水工程良性进行，减轻维修维护工程成	减少群众用水开支	减少群众用水开支	10	10	

			本，降低群众用水负担，促进乡村振兴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群众饮水条件，促进节约用水；提升水旱灾害应急响应能力，保障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群众饮水全部达标	达标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群众饮水条件，促进节约用水，安全用水，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显著提高	达标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及时补齐农村供水短板弱项，促进工程良性运行，长久发挥	农村供水工程良性运行	良好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6%	95%	10	9	
总分						100	99	

省级水利发展资金重点水利工程和农业综合水价改革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表：1-2

项目名称		省级水利发展资金重点水利工程和农业综合水价改革						
主管部门		汉中市水利局			实施单位		汉中市水利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0	3000	30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00	3000	300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焦岩水库建设项目用地预审、规划选址论证报告、过渡期国土空间规划调整优化局部修改方案编制、水资源刚性约束论证报告、灌溉供水工程总体布局方案、焦岩水利枢纽工程对南水北调中线工程影响分析报告、合规性论证报告、坝后消能机组必要性论证报告、受水区水污染防治规划等。			完成焦岩水库建设项目用地预审、规划选址论证报告、过渡期国土空间规划调整优化局部修改方案编制、水资源刚性约束论证报告、灌溉供水工程总体布局方案、焦岩水利枢纽工程对南水北调中线工程影响分析报告、合规性论证报告、坝后消能机组必要性论证报告、受水区水污染防治规划 9 个报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完成焦岩水库建设项目用地预审、规划选址论证报告、过渡期国土空间规划调整优化局部修改方案编制、水资源刚性约束论证报告、灌溉供水工程总体布局方案、焦岩水利枢纽工程对南水北调	9 个报告	9 个报告	10	10	

			中线工程影响分析报告、合规性论证报告、坝后消能机组必要性论证报告、受水区水污染防治规划等。					
		质量指标	所编制报告满足相应规范及主管部门、专家审查要求。	9 个报告	9 个报告	10	10	
		时效指标	2023 年取得《可研报告行业技术审查》《建设项目用地预审报告》批复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焦岩水利枢纽工程受水区水污染防治规划》《焦岩水利枢纽工程建设项目对湿地生态影响专题报告》《汉中市渭水河焦岩水利枢纽工程建设对渭水河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影响专题论证报告》《陕西省渭水河流域综合规划》批复	2023 年 12 月底	2023 年 12 月前	10	10	
		成本指标	单价是否控制在批复概算单价内	3000 万元	是	1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完成年度投资目标	有效	有效	10	10	
			提供大量就业岗位	有效	有效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城固渭水河灌区系统性缺水问题	有效	有效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渭水河流域生态环境	有效	有效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渭水河流域高质量可持续发展提供保证	有效	有效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与项目前期工作各方	100%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2023 年重大水利前期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表：1-3

项目名称	2023 年重大水利前期费						
主管部门	汉中市水利局			实施单位		汉中市水利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00	2500	2109	10	84.36%	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00	2500	2109	—	84.36%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2023 年度各项重点工作顺利推进，为“十四五”水利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保障				1. 农村饮水督导检查。2. 小型水库综合评估。3. 全市水资源公报、泾洋河水量分配规划方案。4. 全市水旱灾害防御预案、抗旱应急预案编制。5. 开展普法宣传世界水日宣传。6. 河湖长制管理平台智慧巡河系统升级 7. 智慧水利建设及信息安全技术网络等级保护。			
绩效 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产出 指标 （50 分）	数量 指标	农村饮水督导检 查，市级现场抽查 比例	抽查比例不少于 全市行政村的 10%	已完成约 4%	5	2	因资金下达 较晚，工作 陆续开展， 无法及时使 用和支付。 1. 河湖长制 管理平台智 慧巡河系统 升级已完 成，35.8 万 于 2024 年 4 月支付。2. 智慧水利建 设及信息安 全技术网络 等级保护经 费目前正在 进行项目审 计，118 万于 2024 年 4 月 完成支付。3. 全市春季 农村饮水敲 门入户大排 查于 2024 年 5 全面完成。 后续将加快 工作进度， 保障相关工 作按期高质 量完成。4. 拟以各县区 为主体，委 托有资质的
			小型水库综合评 估，对全市 343 座 小型水库全面开展 现场核查评估	343 座小型水库	正在进行中	5	3	
			编制 2022 年度全 市水资源公报、泾 洋河水量分配规划 方案	各 1 套	各 1 套	5	5	
			全市水旱灾害防御 预案、抗旱应急预 案编制	各 1 套	90%	5	4	
			开展普法宣传 “3. 22”世界水日 宣传	各 1 次	各 1 次	5	5	
			河湖长制管理平台 升级、汉中市智慧 水利建设	各 1 套	正在进行中	5	4	
		质量 指标	开展饮水安全大排 查，及时发现并解 决农村供水工程运 行问题	农村群众饮水全 部达标	达标	5	4	
			开展水利工程质量 提升行动、质量监 督检查、质量安全 监督管理培训等工 作，提升水利工程 质量管理水平	完成年度任务	完成	5	4	
		时效 指标	截止 2024 年底项 目完成率	2024 年 6 月前	100%	10	8	
		成本 指标	项目支出控制在批 复预算范围内	≥464 万元	86.94	10	5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农村供水工程良性运行，减轻维修养护工程成本	降低工程管护成本	降低	10	6	第三方技术单位开展现场核查评估工作，相关工作正在加快推进，确保6月底前全面完成。 5. 预案已经编制完成，正在进行技术审查修改完善，按照合同约定印发后付款。 6. 拟在6月前支付市级水网规划编制。 7. 一江两岸国开行利息剩余0.3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群众饮水条件，促进节约用水；提升水旱灾害应急响应能力，保障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农村群众饮水全部达标	达标	5	5	
	生态效益指标	保障小型水库安全运行，保障农村生产用水，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持续改善	持续改善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水利工程质量，促进工程良性运行；建设智慧水利、河湖长制管理平台，提升监管水平	是	是	10	2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195%	10	2
总分					100	64	

2023 年第三批省级水利发展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表：1-4

项目名称	2023 年第三批省级水利发展资金						
主管部门	汉中市水利局			实施单位		汉中市水利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0	400	0	10	0	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0	400	0	—		—
	上年结				—		—

		转资金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玉带河流域综合规划》编制报批工作；推进焦岩水库前期工作；实施全市农村饮水监测数据采集集成，完成水旱灾害防御视频会商系统抢修。				未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完成《玉带河流域综合规划》	1个	正在进行中	5	0	1. 水旱灾害防御视频会商系统计划走政府采购程序，更换设备。 2. 为促进农村供水高质量发展，拟变更资金使用方向，拟将资金用于农村供水县域统管及小型水厂标准化改造试点建设，通过试点引领示范带动全市农村供水建设管理水平持续提升
			农村饮水点位监测	2500处	0	5	0	
			水旱灾害防御视频会商系统设备	1套	50%	10	5	
		质量指标	加强饮水安全监测，及时发现并解决农村供水工程运行问题	农村饮水达标	未完成	10	0	
			满足规划要求	100%	未完成	5	0	
		时效指标	截止2024年底项目完成率	2024年6月底	未完成	5	0	
			完成《玉带河流域综合规划》报批工作	2024年	正在进行中	5	0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控制在批复的预算范围内	≥400万元	0	10	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农村供水工程良性运行，减轻维修养护工程成本	降低工程管护成本	降低	10	1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群众饮水	农村群众饮	未达到	5	1	

		效益指标	条件，促进节约用水；提升水旱灾害应急响应能力，保障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水全部达标				升。后续将加快相关工作进度，确保资金安全高效使用，充分发挥效益。3. 玉带河流域综合规划正在履行政府采购程序，6月底前完成。
		生态效益指标	保障农村生产用水，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持续改善	改善	5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工程良好运行；丰富智慧水利平台数据，提升监管水平；明确玉带河流域治理、开发与保护的优先领域和顺序，充分发挥玉带河的多种功能和综合利用效益	是	是	10	1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未完成	10	1	
	总分					100	10	

农业水价综合补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表：1-5

项目名称	市级农业水价综合补贴		
主管部门	汉中市水利局	实施单位	汉中市冷惠渠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 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 总额	246	246	246	10	100%	10
		其中：当年 财政拨款	246	246	246	—	100%	—
		上年结转 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 (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持续做好农业综合水价改革工作，在努力提高灌溉效益的同时做到安全行水，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持续做好农业综合水价改革工作，在努力提高灌溉效益的同时做到安全行水，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绩 效 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产出 指标 (50 分)	数量 指标	指标 1：渠道清淤 整修，保障行水安全	干渠：27.6km； 斗渠 84.7km	干渠：27.6km；斗 渠 84.7km	10	9	
			指标 2：完成灌区 冬春灌面积	2.50 万亩	2.50 万亩	5	5	
			指标 3：完成灌区 稻田夏灌面积：	3.03 万亩	3.03 万亩	5	5	
		质量 指标	指标 1：水利工程 设施完好率	≥95%	≥95%	10	9	
			指标 2：灌溉用水 保障率	100%	100%	5	4	
		时效 指标	指标 1：2024 年 1-12 月	246 万元	246 万元	5	5	
		成本 指标	指标 1：完成计划 目标任务	246 万元	246 万元	10	10	
	效益 指标 (30 分)	经济 效益 指标	指标 1：改善灌溉 面积	3.03 万亩	3.03 万亩	5	5	
			指标 2：骨干工程 设施输水能力	干渠输水流量 6m2/s	干渠输水流量 6m2/s	5	5	
			指标 3：是否改善 供水能力	是	是	5	5	
		社会 效益 指标	指标 1：是否改善 灌区农田灌溉条件	是	是	5	5	
			指标 2：是否维护 人民群众生命财产 安全	是	是	5	5	

		生态 效益 指标	指标 1:					
		可持 续影 响 指标	指标 1: 实现社会 效益与经济效益的 同步增长	是	是	5	5	
	满意 度指 标 (10 分)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指标 1: 受益群众 满意度	100%	98%	10	9	
	总分					100	96	

2023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水库除险加固项目支出绩效 自评表

(2023 年度)

表：1-6

项目名称		2023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水库除险加固项目						
主管部门		汉中市水利局			实施单位		汉中市冷惠渠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 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 总额	381	381	381	10	100%	10	
	其中：当年 财政拨款	381	381	381	—	100%	—	
	上 年结转资 金				—		—	
	其他资 金				—		—	
年	预期目标 (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通过大坝加固、溢洪道加固、输水隧洞加固、库区岸坡治理、工程信息化加设及其他内容的实施，有效保障水库下游重要设施和 2.3 万余人安全，继续发挥水库灌溉供水效能，确保灌区 2.0 万亩农田用水安全。				通过大坝加固、溢洪道加固、输水隧洞加固、库区岸坡治理、工程信息化加设及其他内容的实施，有效保障水库下游重要设施和 2.3 万余人安全，继续发挥水库灌溉供水效能，确保灌区 2.1 万亩农田用水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水库除险加固	一座	一座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 1：完善水利工程设施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0	8	
			指标 2：设计及施工符合国家标准及规范	符合	符合	5	5	
			指标 3：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指标 1：截止 2023 年底前完成比例	80%	80%	5	5	
		成本指标	指标 1：完成计划目标任务	381 万元	381 万元	10	9	
			指标 2：项目支出控制在批复概算范围内的比例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改善下游灌溉用水	2.2 万亩	2.2 万亩	10	9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是否保障水库运行安全条件	是	是	10	10	
			指标 2：是否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是	是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实现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的同步增长	是	是	5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受益群众满意度	100%	99%	10	9	
总分						100	95	

2023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节水改造项目冷惠渠西干渠
傍河工程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表：1-7

项目名称		2023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节水改造项目冷惠渠西干渠傍河工程						
主管部门		汉中市水利局		实施单位		汉中市冷惠渠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 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 总额	347	347	347	10	100%	10	
	其中：当年 财政拨款	347	347	347	—	100%	—	
	上 年结转资 金				—		—	
	其他资 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 (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加固西干渠傍河渠堤长度 1275m, 新建退水闸 1 座, 新建下堤踏步 1 座。解决西干渠临河段渠堤基础冲刷悬空危及渠道供水安全和防洪度汛安全的问题, 保证灌溉农田面积 1.1 万亩, 受益人口 3.0 万余人。			加固西干渠傍河渠堤长度 1275m, 新建退水闸 1 座, 新建下堤踏步 1 座。解决西干渠临河段渠堤基础冲刷悬空危及渠道供水安全和防洪度汛安全的问题, 保证灌溉农田面积 1.1 万亩, 受益人口 3.0 万余人。				
绩 效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指标								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傍河渠堤加固	600m	600m	10	10	
指标 2：新建退水闸			1 座	1 座	5	5		
指标 3：新建下堤踏步			1 座	1 座	5	5		
质量指标		指标 1：设计及施工符合国家标准及规范	符合	符合	10	10		
		指标 2：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指标 1：当年完成比例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指标 1：完成计划目标任务	347 万元	347 万元	5	5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改善下游灌溉用水	0.8 万亩	0.8 万亩	5	5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保证灌溉面积	1.1 万亩	1.1 万亩	5	5		
		指标 2：受益人口	3.0 万余人	3.0 万余人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改善渠道外观质量，美化河道生态环境	600m	600m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已建工程良性运行	是	是	5	4		
		指标 2：能恢复设计使用功能，延长工程寿命	是	是	5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受益群众满意度	98%	95%	10	8		
总分						100	97	

2023 年省级一般债项目西干渠衬砌及防护工程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表：1-8

项目名称			2023 年省级一般债项目西干渠衬砌及防护工程						
主管部门			汉中市水利局		实施单位		汉中市冷惠渠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 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 总额	260	260	260	10	100%	10
			其中：当年 财政拨款	260	260	260	—	100%	—
			上 年结转资 金				—		—
			其他资 金				—		—
年度 总 体 目 标 完 成 情 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渠道衬砌改造长度 235m，新建双波形安全防护护栏 2580m，新建钢丝网护栏 1006m。项目实施后，原卢家沟两院一中心段发生地质滑坡阻断渠道通水和排洪的问题将得以解决，改善灌溉面积 1.1 万亩，保障了沿线群众出行安全灌区粮食生产安全。				渠道衬砌改造长度 235m，新建双波形安全防护护栏 2580m，新建钢丝网护栏 1006m。项目实施后，原卢家沟两院一中心段发生地质滑坡阻断渠道通水和排洪的问题将得以解决，改善灌溉面积 1.1 万亩，保障了沿线群众出行安全灌区粮食生产安全。				
绩 效 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产出 指标 （50	数量 指标	指标 1：渠道衬砌改造	235m	235m	10	10		
			指标 2：渠道防护	3580m	3580m	5	5		

	分)		工程					
			指标 3: 新建钢丝网护栏	1006m	1006m	5	5	
		质量指标	指标 1: 设计及施工符合国家标准及规范	符合	符合	10	10	
			指标 2: 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指标 1: 当年完成比例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指标 1: 完成计划目标任务	260 万元	260 万元	5	5	
			指标 2: 项目支出控制在批复概算范围内的比例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改善下游灌溉用水	0.8 万亩	0.8 万亩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保障沿线群众出行安全	1.0 万余人	1.0 万余人	5	5	
			指标 2: 下游灌区粮食生产安全	1.1 万亩	1.1 万亩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已建工程良性运行	是	是	5	4	
			指标 2: 能恢复设计使用功能, 延长工程寿命	是	是	5	5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8	
	总分					100	97	

2023 年中央国有骨干工程水价精准补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表：1-9

项目名称		2023 年中央国有骨干工程水价精准补贴项目						
主管部门		汉中市水利局			实施单位		汉中市石门水库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 度 资 金总额	200	200	200	10	100%	10
		其中：当 年财政 拨款	200	200	200	10	100%	10
		上年结 转资金				—		—
		其他 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节水奖励 40.2 万亩 5 万元，工程维修养护 4 处 162.8 万元，维建计量设施 7 处（包含 3 处灌溉实验田）32.2 万元。				项目批复时间为 2023 年 11 月 3 日，历经施工招投标、临时用地赔补偿等程序后，本项目在 2023 年度未开工建设。2024 年 1 月 14 日部分标段开工建设，2024 年 3 月底前完成工程建设。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 分）	数量 指标	节水奖励	5 万元	5 万元	5	5	
			工程维修养护	4 处	4 处	5	5	
			维建计量设施	7 处	7 处	5	5	
		质量 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 率	100%	100%	15	15	
	时效 指标	截止 2024 年 3 月底，完成主 体 项 目 的 建 设。	100%	100%	5	5		

			截止 2024 年 3 月底，投资完成比例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工程维修养护 4 处	40.7 万元/处	40.7 万元/处	5	5	
			维建计量设施 7 处	4.6 万元/处	4.6 万元/处	5	5	
	效益指标（4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改善灌溉设施	7 处	7 处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农业和农村经济持续稳定和发展	是	是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已建工程是否良性运行	是	是	5	5	
			工程是否达到设计使用年限	是	是	5	5	
	满意度指标（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收益群众满意度	满意	满意	10	10	
	总分					100	100	

2023 年石门灌区灌区末级渠系运行标准补贴项目支出
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表：1-10

项目名称	2023 年石门灌区灌区末级渠系运行标准补贴						
主管部门	汉中市水利局			实施单位		汉中市石门水库管理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04	1204	963.2	10	80%	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04	1204	963.2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已建基层管理体系和基层管水员队伍稳定，促进末级渠系设施正常运行及维护，保证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巩固提升				截止当年底资金使用完成比例≥80%。基层服务体系队伍工资报酬按时兑现，维养适时进行，基层体系作用得到充分发挥，末级渠系安全运行，用水管理服务到位，群众节水意识和种粮积极性普遍提高，农户增收增效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灌区末级渠系工程运行成本标准补贴	3343 公里	3343 公里	10	10	
		质量指标	年度补贴资金专款专用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截止当年底完成补贴资金	80%	963.2	15	12	
			截止次年6月底完成补贴资金	100%	240.8			水利工程末级渠系维养受灌季季节影响较大，计划在次年4月上旬前完工，目前正在有序组织实施
		成本指标	末级渠系每公里财政补贴投入	0.36 万元	0.36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改善灌溉面积	40.2 万亩	40.2 万亩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农业和农村经	40.2 万亩	40.2 万亩	10	10	

		效益指标	济持续稳定和发展					
		生态效益指标	农业自然资源得到合理开发及利用和保护	40.2 万亩	40.2 万亩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已建工程良性运行	是	是	5	5	
			工程达到使用年限	是	是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96%	10	10	
总分					100	95		

汉中市石门水库灌区龙王沟灌排渠改造工程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表：1-11

项目名称		汉中市石门水库灌区龙王沟灌排渠改造工程						
主管部门		汉中市水利局		实施单位		汉中市石门水库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 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47	347	100	10	0.29	2.8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47	347	10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预期目标 (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 目标 完成	灌排渠改造长度 2271.8m，起点跌水 1 处长 16.2m，终点跌水 1 处，分水闸一处长 15m，渡槽 4 处总长 145m，衬砌支沟 41 处总长 450m，新建人行桥 6 座。			完成灌溉渠道衬砌改造 620m				

情况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重大水利工程计划完成率	%				初步设计批复时间晚 (2023年11月3日批复初设报告),加之工程招投标(11月30日批复了招标实施方案,12月22日在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发布招标公告,2024年1月26日公示期结束领取中标者通知书)以及原渠道两侧无渠堤,无交通运输条件,施工前涉及临时用地手续报批等事宜,造成项目开工推迟至2024年2月17日开工。2024年加快工程进度
			小型水库除险加固座数	座				
			实施山洪灾害防治县数	个				
			山洪沟治理数量	条				
			实施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项目数	个				
			农业水价综合改革灌排渠道改造长度	m	500	10	3	
			城乡供水工程建设项目数量	个				
			农村供水工程建设项目数量	个				
			工程验收合格率	%				
			工程施工监理	符合规范	是	10	10	
			已建工程是否存在质量问题	是/否	否	10	10	
			截至2024年12月底,投资完成比例	%	100%	10	0	
		成本指标	单价是否控制在批复概算单价内	是/否	是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新增供水能力	万立方米				
			恢复改善灌溉面积	万亩	0.56	10	0	
			保障防洪工程安全度汛	发生工程设计标准内洪水不受严重影响	能够保障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农村饮水工程建设改善提升受益人口	万人				
			保障人民群众和生命财产安全		有效保障			
			保障水利工程完整及安全运行		有效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新增水土流失治理面积	km²				
			水土保持率	%				
			改善全省河湖面貌		持续改善			
		可持续影响	已建工程是否良性运行	是/否	是	10	0	

		响 指标	工程是否达到设计 使用年限	是/否	是			
			提高水资源管理能 力		提高			
	满意度指 标 (10分)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100	10	0	
总分						100	45.88184438	

石门水库灌区东干红旗渠病险段渠道改造工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表：1-12

项目名称	石门水库灌区东干红旗渠病险段渠道改造工程						
主管部门	汉中市水利局			实施单位		汉中市石门水库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 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 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 度 资 金总额	260	260	200	10	76.92%	6
	其中：当 年财政 拨款	260	260	200	—		—
	上年结 转资金				—		—
	其他				—		—

		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渠道加固改造和改线长 786m，改建分水节制闸 1 座。项目实施后，原有明涵老化坏损、渠道漏水、部分渠段发生地质滑坡和明涵坍塌等问题将得以解决，改善灌溉面积 2.7 万亩，保障了滑坡体坡脚邻近十余处农户的生命财产安全、渠道工程运行安全和灌区粮食生产安全。同时，有利于灌区抗旱保灌、节约用水，保障当地农业生产和社会经济发展，必将得到群众的拥护。				完成了杨家坡改线段 C25 钢筋砼现浇箱涵 230 米，与旧渠连接段 C25 砼现浇 20 米，完成了节制闸、分水闸底板及闸墩 C25 钢筋砼现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 分）	数量指标	渠道改造	786m	230	8	5	因项目临时占地手续 2024 年 2 月才批复，实际开工时间为 2024 年 1 月 19 日，力争在 2024 年 4 月全面完工	
			建筑物改造	1 座	0	8	0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100%	8		8
			时效指标	当年年底完成投资比例	80%	0	8		0
				次年 3 月底前完成投资比例	100%	53%	9		5
			成本指标	亩均投资	151.6 元	0	9		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改善灌溉面积	2.7 万亩	0	6	0	
			社会效益	保障坡脚群众	10 余户	0	6	0	

	30分)	效益指标	的生命财产安全					
			下游灌区粮食生产安全	2.7 万亩	0	6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已建工程良性运行	是	0	6	0	
			能恢复设计使用功能，延长工程寿命	是	0	6	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满意	0	10	0	
总分					100	24		

石门灌区后头沟水库除险加固工程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表：1-13

项目名称		石门灌区后头沟水库除险加固工程						
主管部门		汉中市水利局		实施单位		汉中市石门水库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38	238	214	10	90%	8.9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38	238	214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	大坝加固，新建溢洪道 115m，放水建筑物改			大坝加固，新建溢洪道 115m，放水建筑物改				

目标 完成 情况	造 1 座。保护水库下游村庄、房屋、农田和道路安全，充分发挥水库枢纽的工程效益。				造 1 座，下游排水沟扩建 115m。保护水库下游村庄、房屋、农田和道路安全，充分发挥水库枢纽的工程效益。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 分)	数量 指标	指标 1: 小型水库除险加固座数	1 座	1	5	5	根据本项目进度安排，截止到 2023 年底，完成大坝加固、新建溢洪道及放水建筑物改造三项主体工程。根据本项目绩效目标，2023 年底完成工程总投资 210 万，投资比例达到 80%，故水利发展资金 171 万元已全部执行完毕，地方债券仅执行 43 万元。
		质量 指标	指标 1: 截至 2024 年 6 月底，完工项目初步验收率	100%	100%	5	5	
			指标 2: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指标 3: 已建工程是否存在质量问题	否	否	10	10	
		时效 指标	指标 1: 截至 2023 年底，投资完成比例	80.00%	82.00%	5	5	
			指标 2: 截至 2024 年 6 月底，投资完成比例	100.00%	100.00%	5	5	
		成本 指标	指标 1: 单价是否控制在批复概算单价内	是	是	10	10	
	效益 指标 (30 分)	经济 效益 指标	指标 1: 恢复改善灌溉面积	0.21 万亩	0.21 万亩	5	5	
		社会 效益 指标	指标 1: 保护受益区人口数	0.8 万人	0.8 万人	5	5	
			指标 2: 保障人民群众和生命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2	2	

			财产安					
			指标 3: 保障水利工程完整及安全运行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3	3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是否减少洪水及连锁产生的次生灾害对下游生态环境的影响。	是	是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已建工程是否良性运行	是	是	5	5	
			指标 2: 工程是否达到设计使用年限	是	是	5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98.99159664	

石门水库灌区骨干渠道维修养护工程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表：1-14

项目名称	石门水库灌区骨干渠道维修养护工程						
主管部门	汉中市水利局			实施单位		汉中市石门水库管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50	450	310	10	0.69	6.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50	450	310	—	0.69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干、支渠道养护 21 条总长 117.58km，渠系建筑物养护 163 座（涵闸 126 座、量水堰 37 座）。				干、支渠道养护 21 条总长 122.107km，42 座涵闸养护、12 座量水堰养护、维修工程 55 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 分）	数量指标	渠道养护长度	117.58km	122.107km	6	6	
			渠系建筑物养护数量	163	54	6	3	受灌区夏灌通水和工程招投标影响，施工工期为 2023 年 10 月 20 日-2024 年 3 月底。截止 2023 年底完成投资 310 万元，2024 年 3 月底工程建设已全部完工。
		质量指标	截至 2024 年 6 月底，完工项目初步验收率	100%	100%	6	6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6	6	
			已建工程是否存在质量问题	是/否	否	6	6	
		时效指标	截至 2023 年底，投资完成比例	≥80%	69%	6	5	受灌区通水时间影响，施工工期为 2023 年
			截至 2024 年 6	100%	100%	6	6	

			月底，投资完成比例					10月-2024年3月，项目尚未完工。预计2024年3月底前完成所有工程。
		成本指标	单价是否控制在批复概算单价内	是/否	是	8	8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恢复改善灌溉面积（万亩）	11.5	11.5	5	5	
		社会效益指标	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服务人口（万人）	12	12	5	5	
			保障水利工程完整及安全运行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是否促进改善生态环境	是/否	是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已建工程安全运行	是/否	是	5	5	
			恢复使用功能，延长工程寿命	是/否	是	5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100	92.9	

汉江城市桥闸下游护坦及海曼加固工程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表：1-15

项目名称			汉江城市桥闸下游护坦及海曼加固工程						
主管部门			汉中市水利局		实施单位		汉中市一江两岸开发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 度 资 金 总 额	700	700	700	10	100%	10
			其中：当 年 财 政 拨 款	200	200	200	—	100%	—
			上年结 转 资 金	500	500	500	—	100%	—
			其 他 资 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市政府及市水利局要求,对桥闸 1—4 号闸后护坦、24—30 号闸后海漫进行维修，闸门防锈处理。保证桥闸安全运行。				按照市政府及市水利局要求，对桥闸 1—4 号闸后护坦、24—30 号闸后海漫进行维修，闸门防锈处理。保证桥闸安全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 修复桥闸护坦长 10 米，宽 80 米	100%	100%	10	10		
			指标 2: 修复桥闸海漫长 15	100%	100%	5	5		

			米, 宽 138 米					
			指标 3: 闸门防锈刷漆 30 扇, 宽 600 米	100%	100%	5	5	
		质量指标	指标 1: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指标:2: 已建工程是否存在质量问题	否	否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 1: 截至 2022 年底, 投资完成比例	≥80%	≥80%	5	5	
			指标 2: 截至 2022 年 4 月底, 投资完成比例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指标 1: 控制数以内	预算控制数以内	预算控制数以内	1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1: 严格控制支出进度, 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保证桥闸运行安全	100%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面积	平方公里	平方公里	5	3	需要大家共同努力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已建工程是否良性运行	是	是	3	3	
			指标 2: 工程是否达到设计使用年限	是	是	2	2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98	

(四)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无主管专项资金。

（五）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1. 2023 年石门灌区灌区末级渠系运行标准补贴。本部门对汉中市石门水库管理局开展了部门重点绩效评价，评价得分 95，综合评价等级为“优”。详见所附报告《汉中市水利局关于报送 2023 年石门灌区灌区末级渠系运行标准补贴》。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未开展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汉中市水利局部门的决算数据反映 9 个预算单位的数据汇总情况。

4.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916）2635656。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表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决批复 01 表

单位：汉中市水利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2,856.6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9.48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2,881.9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48.2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72.8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37.6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5,092.06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45.1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91.81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738.52	本年支出合计	58	15,797.3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81.96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23.13
	30			61	
总计	31	15,820.48	总计	62	15,820.48

收入决算表

财决批复 02 表

单位：汉中市水利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5,738.52	12,856.61					2,881.91
205			教育支出	9.48	1.81					7.67
20508			进修及培训	9.48	1.81					7.67
2050803			培训支出	9.48	1.81					7.6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8.28	348.2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3.79	313.7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07	22.0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36	2.3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2.91	192.9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6.45	96.45					
20808			抚恤	34.49	34.49					
2080801			死亡抚恤	21.17	21.17					
2080802			伤残抚恤	13.32	13.3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2.88	72.8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2.88	72.8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2.94	52.9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94	19.9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7.65	37.65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7.65	37.65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7.65	37.65					
213			农林水支出	15,091.49	12,220.80					2,870.69
21303			水利	15,091.49	12,220.80					2,870.69
2130301			行政运行	1,125.86	1,125.86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06	34.06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1,575.00	1,373.00					202.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7,082.48	6,082.48					1,000.00
2130308	水利前期工作	651.28						651.28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92.81	92.81					
2130310	水土保持	7.84						7.84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999.70						999.70
2130314	防汛	437.23	427.36					9.87
2130315	抗旱	43.00	43.00					
2130316	农村水利	347.00	347.00					
2130317	水利技术推广	140.06	140.06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2,555.16	2,555.1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5.19	145.1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5.19	145.1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5.19	145.19					
229	其他支出	33.55	30.00					3.55
22999	其他支出	33.55	30.00					3.55
2299999	其他支出	33.55	30.00					3.5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财决批复 03 表

单位：汉中市水利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5,797.35	4,301.96	11,495.39			
205			教育支出	9.48		9.48			
20508			进修及培训	9.48		9.48			
2050803			培训支出	9.48		9.4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8.28	348.2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3.79	313.7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07	22.0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36	2.3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2.91	192.9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6.45	96.45				
20808			抚恤	34.49	34.49				
2080801			死亡抚恤	21.17	21.17				
2080802			伤残抚恤	13.32	13.3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2.88	72.8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2.88	72.8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2.94	52.9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94	19.9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7.65		37.65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7.65		37.65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	37.65		37.65			

	卫生						
213	农林水支出	15,092.06	3,689.06	11,403.00			
21303	水利	15,092.06	3,689.06	11,403.00			
2130301	行政运行	1,125.86	1,125.86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06		34.06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1,575.00	2.00	1,573.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7,082.48	2,381.24	4,701.24			
2130308	水利前期工作	651.28		651.28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92.81	68.81	24.00			
2130310	水土保持	7.84		7.84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999.70		999.70			
2130314	防汛	437.23		437.23			
2130315	抗旱	43.00		43.00			
2130316	农村水利	347.00		347.00			
2130317	水利技术推广	140.43	110.95	29.48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2,555.36	0.20	2,555.1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5.19	145.1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5.19	145.1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5.19	145.19				
229	其他支出	91.81	46.55	45.26			
22999	其他支出	91.81	46.55	45.26			
2299999	其他支出	91.81	46.55	45.2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决批复 04 表

单位：汉中市水利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2,856.6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1.81	1.81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48.28	348.2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2.88	72.8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37.65	37.6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2,220.80	12,220.8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45.19	145.1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30	3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856.61	本年支出合计	59	12,856.61	12,856.61		
年初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2,856.61	总计	64	12,856.61	12,856.6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表

05 表

单位：汉中市水利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7	8	9
			合计	12, 856. 61	4, 253. 21	8, 603. 40
205			教育支出	1. 81		1. 81
20508			进修及培训	1. 81		1. 81
2050803			培训支出	1. 81		1. 8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8. 28	348. 2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3. 79	313. 7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2. 07	22. 0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 36	2. 3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192. 91	192. 9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	96. 45	96. 45	
20808			抚恤	34. 49	34. 49	
2080801			死亡抚恤	21. 17	21. 17	
2080802			伤残抚恤	13. 32	13. 3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2. 88	72. 8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2. 88	72. 8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2. 94	52. 9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 94	19. 9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7. 65		37. 65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7.65		37.65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7.65		37.65
213	农林水支出	12,220.80	3,686.86	8,533.94
21303	水利	12,220.80	3,686.86	8,533.94
2130301	行政运行	1,125.86	1,125.86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06		34.06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1,373.00		1,373.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6,082.48	2,381.24	3,701.24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92.81	68.81	24.00
2130314	防汛	427.36		427.36
2130315	抗旱	43.00		43.00
2130316	农村水利	347.00		347.00
2130317	水利技术推广	140.06	110.95	29.12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2,555.16		2,555.1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5.19	145.1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5.19	145.1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5.19	145.19	
229	其他支出	30.00		30.00
22999	其他支出	30.00		3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30.00		3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06 表

单位：汉中市水利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962.6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6.41	310	资本性支出	0.65
30101	基本工资	2,197.27	30201	办公费	58.7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500.98	30202	印刷费	0.7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65
30103	奖金	148.76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585.73	30205	水费	1.06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6.91	30206	电费	6.43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6.45	30207	邮电费	2.1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2.88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67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79	30211	差旅费	22.39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5.1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86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64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3.54	30215	会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13.85	30216	培训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8.81	30217	公务接待费	2.27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34.49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6.4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5.91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6.1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8.23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	其他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85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3.37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66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99	其他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4,026.14	公用经费合计					227.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

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12.80	0.00	10.53	0.00	10.53	2.27	1.50	11.86
决算数	12.21	0.00	9.94	0.00	9.94	2.27	1.48	5.9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汉中市水利局 关于报送 2023 年省级水利发展资金石门水库灌 区末级渠系补贴资金 项目自评报告的报告

市财政局：

《汉中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度市级部门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收悉。我局高度重视，立即安排部署，按照评价对象要求，选取投资较大的 2023 年石门灌区末级渠系补贴资金项目，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全面梳理，组织对项目资金的管理使用情况、项目产出和效益情况进行了分析自评。现将 2023 年石门灌区末级渠系补贴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总体概况

石门水库灌区为陕西最大水稻灌区，设施灌溉面积 51.5 万亩，有效灌溉面积 40.2 万亩，主要承担汉台、城固、勉县、鑫源四个县（区）20 个乡镇（镇）办事处、232 个行政村的农业灌溉任务。

（一）项目立项情况

末级渠系是灌区水利工程重要基础设施，主要是斗渠及其以下田间灌溉渠系，是干支渠直接供水至田间的关键环节。强化灌区末级渠系基层管水队伍稳定，健全运行管理机制，充分发挥灌溉效益，对服务灌区增产增收增效意义重大。

为此，2015 年省政府第 60 次专项问题会议纪要，确定对全省 13

个大型灌区实施末级渠系运行成本补贴，主要用于强化基层水管队伍建设、规范用水管理，维护良好用水秩序，保证水利工程施工完好、工程效益正常发挥，增强灌区群众节水意识和种粮积极性，促进农户增收增效，巩固和提升农业水价综合改革成果，2023年度省水利厅下达石门灌区末级渠系省级补助资金项目 1204 万元。

（二）绩效目标情况

2023 年石门水库灌区末级渠系补贴资金项目绩效目标为：强化灌区基层组织建设，建立、健全、完善末级渠系管理职能，有效服务灌区群众，确保水利工程施工正常运行。对灌区末级渠系和水工建筑物进行维修养护，提高灌区灌溉用水效率，有效推进节水灌溉。

（三）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 绩效评价目的及对象

通过从项目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四个维度以及预算资金使用情况对 2023 年石门灌区末级渠系补贴资金项目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价，旨在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和管理水平，及时发现预算执行、资金使用管理中存在的问题，为以后年度预算资金安排提供重要依据。确保项目实施管理等环节规范合理。

绩效评价工作围绕项目绩效目标申报的各项评价指标开展。包括对项目实施完成情况，资金支出情况，带动的经济、社会和环境效益情况，项目实施效益情况，及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进行全面评价。

2. 绩效评价标准

以《陕西省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为评价标准，

对项目资金的产出、实施效果进行评价。评价原则注重以项目产出结果导向，注重末级渠系财政补贴资金投入成本效益，石门水库灌区末级渠系工程运行成本，年度绩效指标完成率，强化责任约束。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下达指标

2023 年省级水利发展资金农业水价综合改革石门水库灌区末级渠系补贴资金项目资金到账 1204 万元，下达率 100%。

（二）绩效完成指标

2023 年石门灌区末级渠系补贴资金项目年度绩效指标圆满完成，完成率为 100%。经核算，投资资金共计 1305.3 万元，下达资金 1204 万元已全额执行到位，不足部分由石门局自筹解决。主要投资分为以下两部分：

1. 末级渠系维修养护

2023 年石门水库灌区全年末级渠系维修养护工程建设累计完成投资 259.4 万元。其中，投入 50.9 万元完成灌区末级渠系清淤 202 公里，投入 208.5 万元完成灌区末级渠系维修养护 112 项工程项目，保证了末级渠系输水畅通和灌区 40.2 万亩农田灌溉设施全覆盖，灌溉覆盖率 100%。同时，工程措施节水效果明显，灌溉用水量相比同期减少，灌溉供水效率提升。

2. 基层水管队伍建设

根据水稻灌区用水管理特点，建立长期稳定灌区基层水管队伍对保障基层供水正常运行尤为重要，为此，2023 年灌区水管单位通过严格的选聘流程，总计聘用基层水管人员 572 人，并投入 1045.9 万元用于发放基层水管人员工资以及依照合同为其购置人

身保险。同时强化基层水管人员业务培训，健全以干支渠按区域划分为片区、斗口所在村组为单位配备经营人，强化服务职能、体现“一把锄头”放水配备放水员，落实灌溉服务、渠系管护、水量核算、水费征收等岗位职责，放水员做好渠道巡查，斗口分水、送水等供水服务，发现并及时处理渠道隐患，维护渠道安全运行，宣传制止侵占侵种、垃圾入渠事件发生，健全水管队伍管理体系，共同维护灌区良好灌溉秩序。

（三）项目资金管理

在未级渠系省级补助资金的管理使用过程中，我局督促市石门水库管理局建立健全资金管理制度，加强资金管理，强化责任意识，明确资金使用范围，严格按照项目资金使用计划开支，做到专款专用，提高预算执行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确保财政资金使用安全。

三、实现的效益情况

1. 经济效益。石门灌区末级渠系补贴资金项目实施加强农业灌溉末级渠系组织建设，提高水利工程灌溉效益，改善灌溉面积40.2万亩，有效减轻农民用水负担，促进粮食增产、农民增收。据统计，全灌区水稻平均亩产630公斤，灌区年总产值11亿余元。

2. 社会效益。在全灌区推行水稻“浅—湿—干”灌溉节水技术和间歇性供水的控水管理措施，控制水稻明水层减少无效分蘖。积极推广水稻旱植、小麦免耕等技术，促进灌区农作物节水种植，通过技术节水、措施节水，有效提高水利用率。保证灌区渠系输水通畅，用水轮灌时间逐步缩短，灌溉用水进度明显加快。2023年灌区前期抗旱成效显著，水利工程水旱灾害防御能力稳步提升，有力保障国家粮食安全。同时加强渠道防护安全设施、防溺水宣

传标语，强化防溺水宣传教育，落细落实防范之策，增强灌区群众安全意识。

3. 生态环境效益。石门灌区通过每年“三修两清一绿化”渠系设施维护改善、亮化渠系及村组周边生态和水质环境，提升灌区群众的公共环境保护意识，增强维护水生态环境的自觉性，保障渠道安全稳定运行和渠清岸美的良好灌区水生态环境。

4. 可持续影响。2023 年夏灌期间水利工程设施运行良好，圆满完成了年度灌溉任务，为秋粮丰收提供了保障，有效提升灌溉供水管理、工程管护水平，促进了石门水库灌区标准化建设进程。

5. 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2023 年度石门水库灌区末级渠系项目实施后，有效改善村组用水条件，灌溉用水效率显著提升，通过问卷调查和走访村组座谈，灌区受益群众满意度调查结果显示为满意。各项工作良好开展，完成项目质量完好，满意度 97%以上。

四、存在的问题

石门灌区末级渠系工程由于建设时间长，衬砌标准偏低，且大多数为土渠输水，虽然近年各级政府部分投入资金实施改造，但末级渠系线长、量大，配套设施依然不完善，渠道渗漏水量损失大，难以发挥正常效益，后续需持续加强汇报，积极争取资金实施整体衬砌改造，解决最后一公里输水问题。

五、改进工作的建议和下一步计划

一是督促石门灌区加快节水续建配套和现代化改造规划编制，因地制宜，学习先进，着眼长远，坚持需求牵引、数字赋能，长远规划好石门灌区现代化发展方向。积极争取项目前期经费，保障规划方案编制水平，力争将节水续建配套和现代化改造项目纳入“十五五”规划。

二是督促指导灌区管理单位积极争取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有效发挥水利部门设计、建设、施工管理专业优势和基层水管队伍对水利工程长效管护能力水平，保证灌溉“最后一公里”畅通，有力保障农民增产增收和灌区效益可持续发挥。

附：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联系人：夏杰宏， 13992690421

汉中市水利局

2024年6月20日

二、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